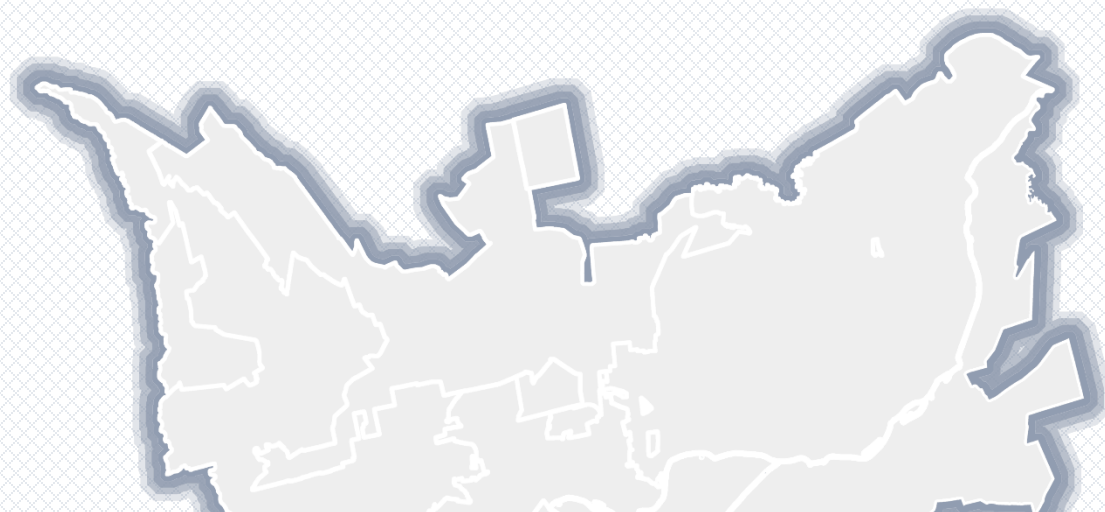




佳木斯市郊区群胜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 – 2035 年)

公示版



目 录

01

规划总则

02

目标定位

03

强化底线约束

04

总体格局构建

05

基础保障体系

06

综合整治修复

07

乡政府驻地规划

08

规划传导与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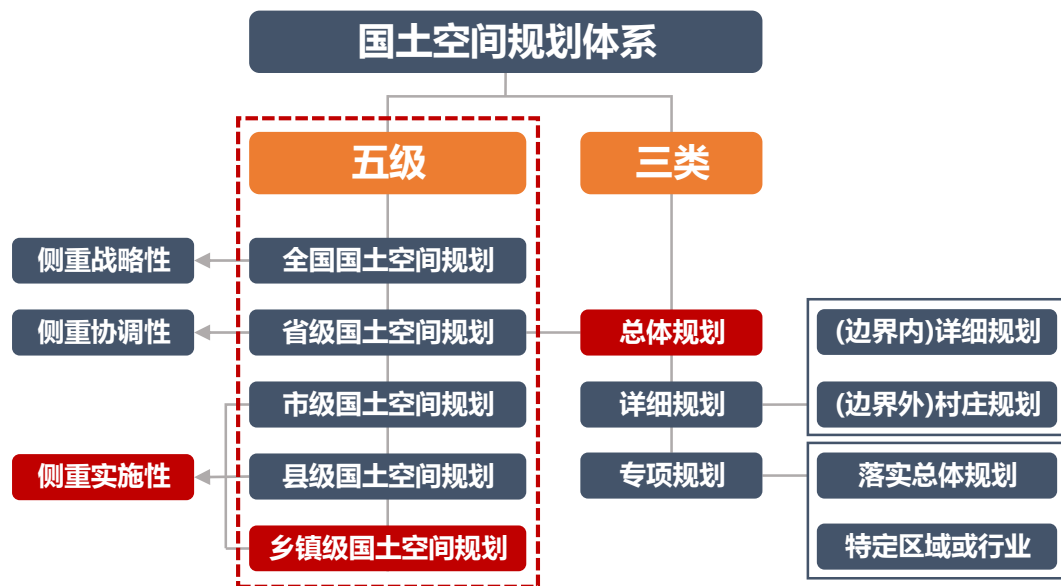
1

规划总则



- 1.1 指导思想
- 1.2 规划期限、范围与层次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服务服从国家发展战略，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87号）、《中共黑龙江省委 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全省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意见》（黑发[2020]5号）等文件要求，编制本规划。



本规划是对《佳木斯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要求的细化落实，是对群胜乡域范围内国土空间保护开发作出的具体安排，是群胜乡进行空间治理的工具，是编制详细规划、相关专项规划和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基本依据。

01

规划期限 2021 - 2035年

近至 2025 年

远至 2035 年

远景至 2050 年

02

规划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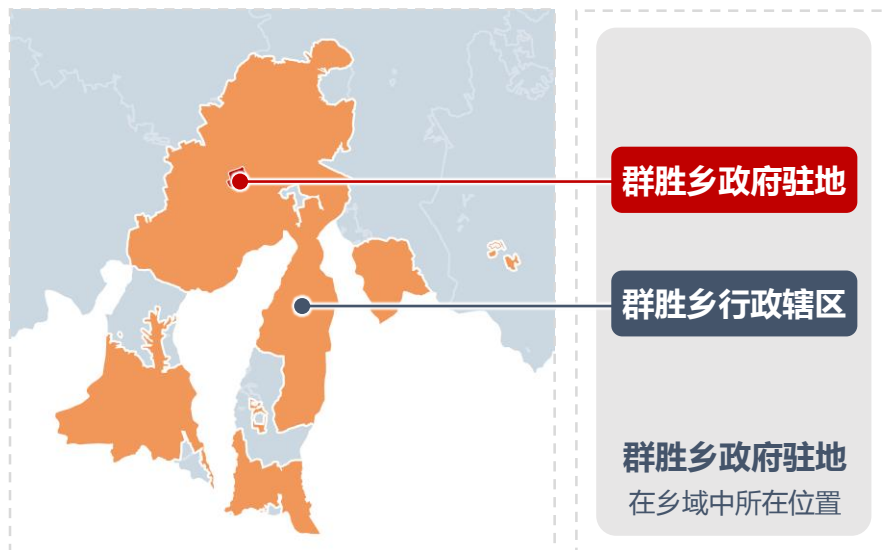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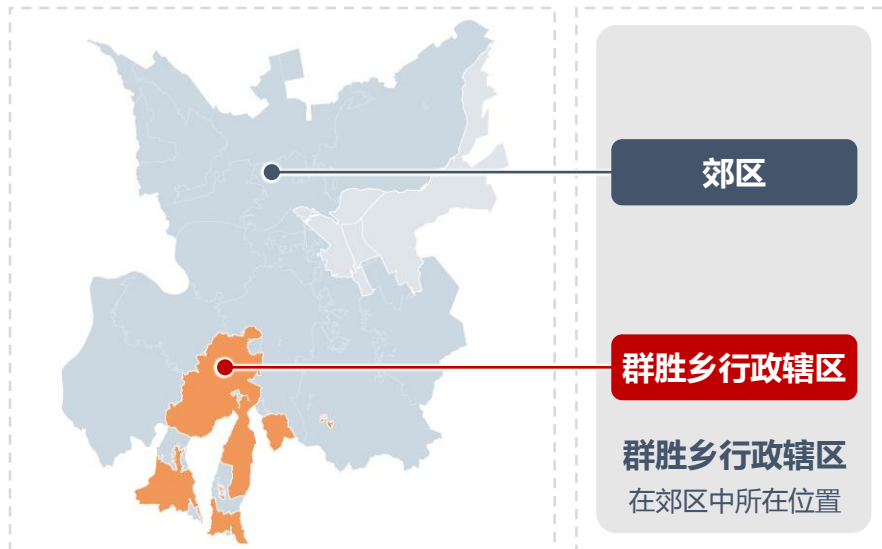
群胜乡行政辖区

总面积为 16403.96 公顷

03

规划层次

- ◆ 乡级行政辖区 | 统筹全域全要素规划管理
- ◆ 乡政府驻地 | 细化土地使用和空间布局



2 目标定位

- 2.1 发展目标
- 2.2 发展定位
- 2.3 发展战略

2025年

到2025年，三条空间管制控制线全面落地；各级生态功能区保护和修复体系建立；农业产业格局得到优化，耕地保护指标得到落实；产镇融合度显著提升，充满活力的城乡发展格局基本奠定；国土空间的保护、利用、治理和修复水平明显提高。

2035年

到2035年，基本实现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形成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安全和谐、开放高效、魅力品质的国土空间格局，建成绿色生态，魅力群胜。

2050年

到2050年，全面实现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科学有序，城乡深度融合，综合竞争力大幅提升，人与自然和谐发展，城镇发展更具魅力和风范，人民生活富裕幸福，将群胜乡建设成为宜居宜业宜游的美好家园。

佳木斯市区西南部以现代农业生产为主、
农文旅融合的“生态乡镇”。

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全面提高国土开发质量和效率，做优增量、盘活存量，注重内涵发展。

01

安全永续发展战略—保护生态本底，优化生态格局

在筑牢良好的生态本底基础上，为推进“生态+”产业融合提供空间支撑，守住生态安全底线，加强生态系统保护修复，持续强化生态环境治理。挖掘绿水青山资源，打造高品质国土空间。

02

优势提升战略—乡村振兴，产业先行

依托近郊旅游资源，提升服务质量；鼓励引导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延长产业链，提高附加值；整合各村养殖产业，鼓励集中养殖，打造特色产业强镇。

03

城乡融合战略—以人为本，城乡统筹

重塑城乡关系、走城乡融合发展之路。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完善“乡一村”生活圈体系，办好群众关注的“民生小事”，解决农村发展不充分，城乡发展不平衡等重大问题。

04

绿色发展战略—分工协作，产业融合

坚持保护优先、集约节约，推动绿色、循环和低碳发展，统筹乡域与农场、林场基础设施建设与服务，以一产为根本、以二产为动力、以三产为延伸，加快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

3

强化底线约束



- 3.1 严格落实“三线”
- 3.2 优化规划分区

把三条控制线作为调整经济结构、规划产业发展、推进城镇化不可逾越的红线，
实施严格管控，夯实安全发展的空间基础。

■ 永久基本农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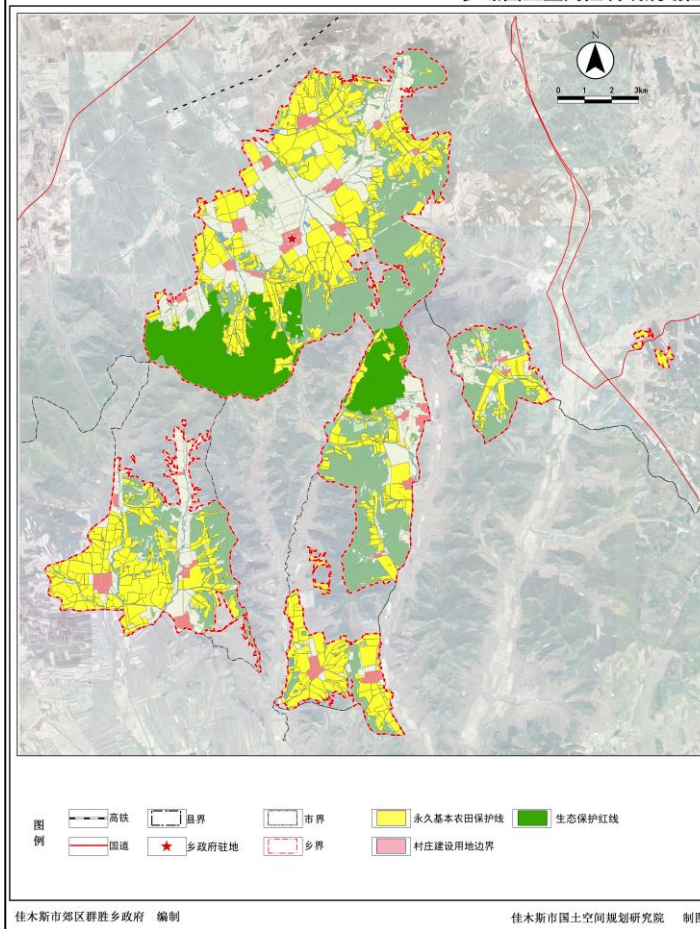
- 群胜乡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5636.75公顷**，占全域总面积的**34.36%**。
- 管控要求：
 -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一经划定，未经批准不得擅自调整，优先保护郊区、周边农村地区的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严格实施耕地用途管制。稳妥有序恢复流向其他农用地的耕地，补充流失耕地的缺口。各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应严格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确保划定的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稳定。

■ 生态保护红线

- 规划范围内生态保护红线面积**1801.71公顷**，占全域总面积的**10.98%**。
- 管控要求：
 - 生态保护红线一经划定，未经批准，严禁擅自调整。以生态保护红线围合的空间为核心，严格控制人为活动尤其是开发建设对生态系统的破坏和扰动，整体保护和合理利用森林、湿地、河流、荒地等自然生态空间，确保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

佳木斯市郊区群胜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乡域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



以全域全覆盖、不交叉、不重叠为原则，统筹生态环境保护、经济布局 and 国土利用等因素，充分落实上位规划要求，划定群胜乡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 生态保护区：划定面积1801.71公顷，占全域总面积的10.98%。

管控要求：按照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的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管理，区内从严管控非农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鼓励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土地整治，提高永久基本农田质量。

■ 生态控制区：划定面积632.25公顷，占全域总面积的3.85%。

管控要求：措施采取“名录管理+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相结合的方式细化管理规定，以保护为主，按照限制开发的要求进行管理，允许在不降低生态功能、不破坏自然生态系统、符合准入条件的前提下适度开发利用。

■ 农田保护区：划定面积5636.75公顷，占全域总面积的34.36%。

管控要求：按照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的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管理，区内从严管控非农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鼓励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土地整治，提高永久基本农田质量。

■ 乡村发展区：划定面积8328.56公顷，占全域总面积的50.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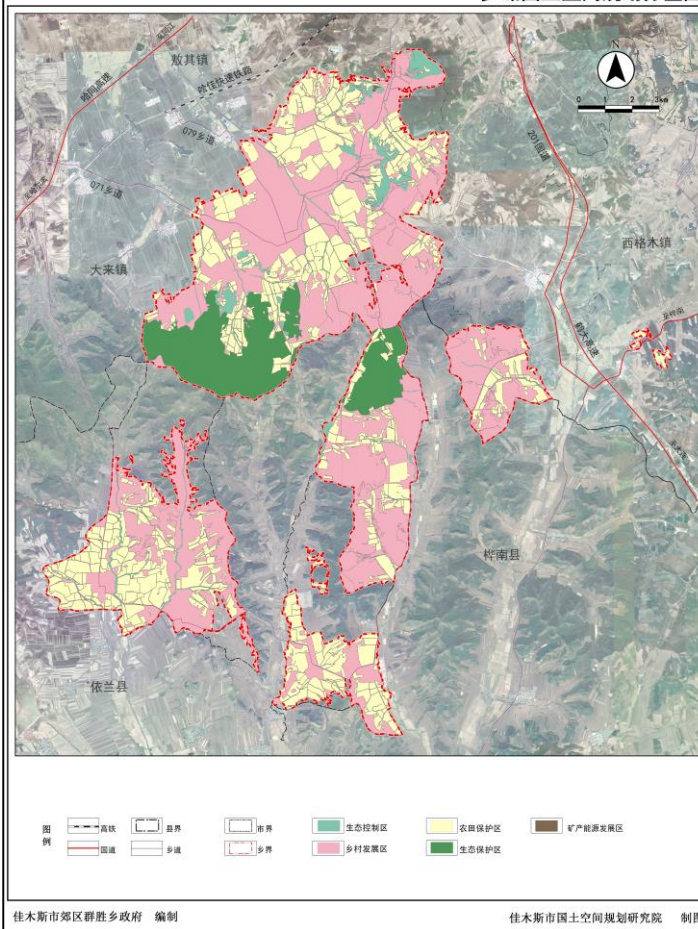
管控要求：以促进农业和乡村特色产业发展、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为导向，统筹协调村庄建设、农田和生态保护。保障农业和乡村产业发展及其配套设施建设，以及为改善农村人居环境而进行的村庄建设与整治。严禁集中连片的城镇开发建设。

■ 矿产能源发展区：划定面积4.69公顷，占全域总面积的0.03%。

管控要求：强化矿产资源保护，促进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合理调控能源资源开发利用总量，规范矿产开发准入标准。建立和完善绿色矿业发展机制，最大限度地减少矿产能源开发对生态环境的影响，现有矿区在开采期内按绿色矿山标准实行开采，开采期结束后应由矿山企业采取生态修复手段恢复矿区地质环境。

佳木斯市郊区群胜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乡域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4

总体格局构建



- 4.1 总体空间格局
- 4.2 产业发展格局
- 4.3 城乡发展格局

规划构建“一主、两次、两轴、三区、多点”的总体空间格局

“一主”

城镇服务核心（群胜村-乡政府驻地）

“两次”

指两个城镇副中心（西高峰村、苏木河农场）

“两轴”

城镇发展轴（东西方向发展轴-四大路
南北方向发展轴-079乡路）

“三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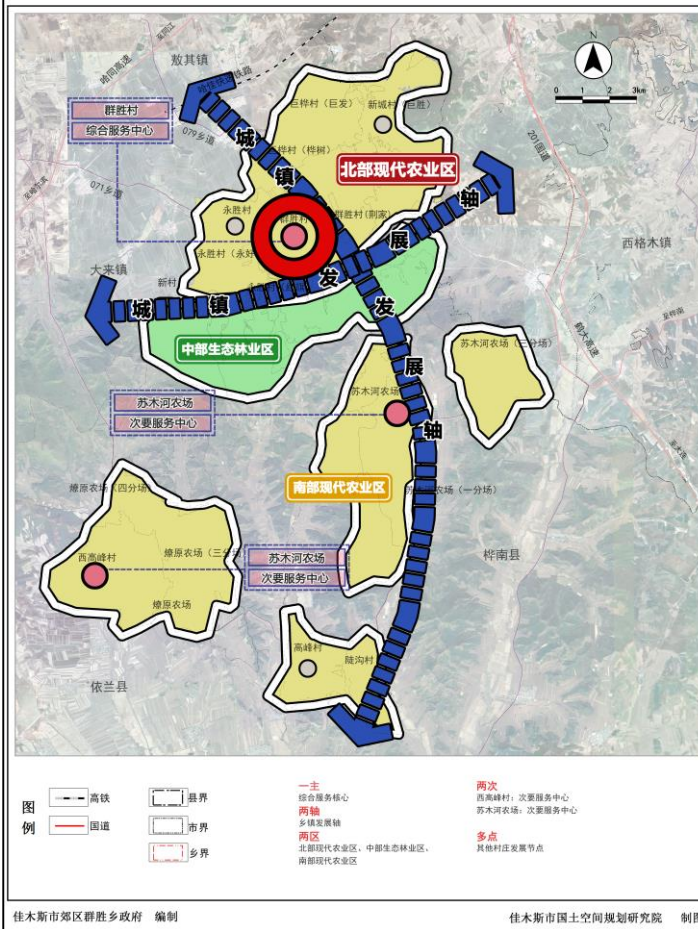
指三个功能区（北部现代农业区、中部生态林业区、南部现代农业区）

“多点”

各个村（屯）居民点，作为乡村集聚提升的重要承接空间

佳木斯市郊区群胜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乡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



第一产业 · 重点发展空间

种植业

继承玉米、大豆的种植优势，大力发展双瓜、马铃薯、茄子、白瓜籽、西红柿等特色种植业，主要承接空间为**新城村、西高峰村、高峰村、永胜村**。

养殖业

由小规模生产向规模化产业转变，主要承接空间为**巨桦村、陡沟村、新胜村**。

林下经济

依托丰富的林业资源，发展食用菌、鹿、酿酒等相关产业，主要承接空间为**苏木河农场、燎原农场**。

第二产业 · 重点发展空间

农产品加工

鼓励引导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延长产业链，提高附加值，主要承接空间为**群胜乡政府驻地（群胜村）**。

第三产业 · 重点发展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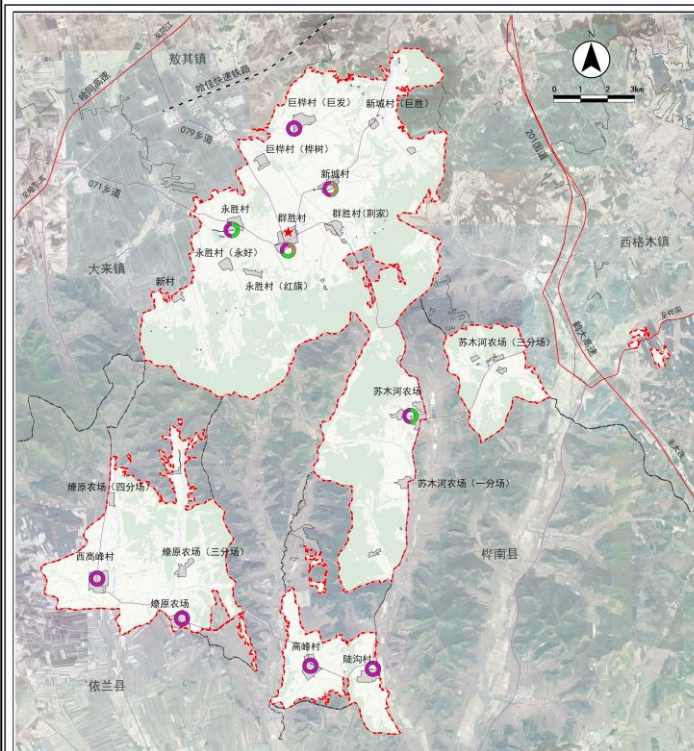
旅游&服务

重点发展旅游业和现代服务业，建设完善的第三产业体系，构建以中乡政府驻地为核心、中心村为依托、一般村为基础的农村现代流通网络。主要承接空间为**群胜乡政府驻地（群胜村）、永胜村**。

生态领航为核心原则、高质量发展为首要战略
发挥区位和资源优势，持续优化产业结构

佳木斯市郊区群胜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村庄产业规划图



图例

	高铁		县界		市界		第一产业		第二产业
	国道		乡政府驻地		乡界		乡政府驻地		第三产业

佳木斯市郊区群胜乡政府 编制

佳木斯市国土空间规划研究院 制图

人口规模与
城镇化水平预测

规划至2025年，乡域常住人口0.80万人，乡政府驻地常住人口0.20万人，
规划至2035年，乡域常住人口0.85万人，乡政府驻地常住人口0.22万人。

镇（村）等级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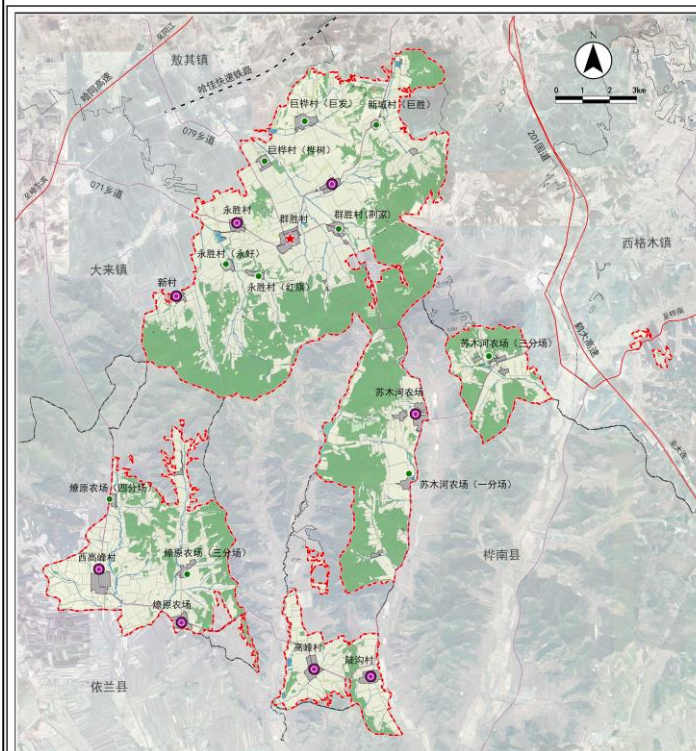
镇政府驻地	群胜村
中心村	西高峰村、苏木河农场
基层村	巨桦村、永胜村、新城村 高峰村、陡沟村、燎原农场

镇（村）职能结构

综合服务型	群胜村
旅游型	苏木河农场、永胜村
产业型	西高峰村
农业生产型	巨桦村、永胜村、新城村 燎原农场、陡沟村

佳木斯市郊区群胜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村庄布点规划图



图例
 高铁 国道 市界 乡界 村庄发展区 中心村 基层村
 乡政府驻地 乡政府驻地

佳木斯市郊区群胜乡政府 编制

佳木斯市国土空间规划研究院 制图

5

基础保障体系



- 5.1 综合交通体系
- 5.2 公共服务设施体系

- 5.3 基础设施体系
- 5.4 防灾减灾体系

构建内联外畅的乡域综合交通体系，积极融入区域发展，提升区域交通通达性和内部交通可达性。

对外交通

维持现状交通网络

- 群胜乡镇域内主要是乡道级别的道路，无高速公路，国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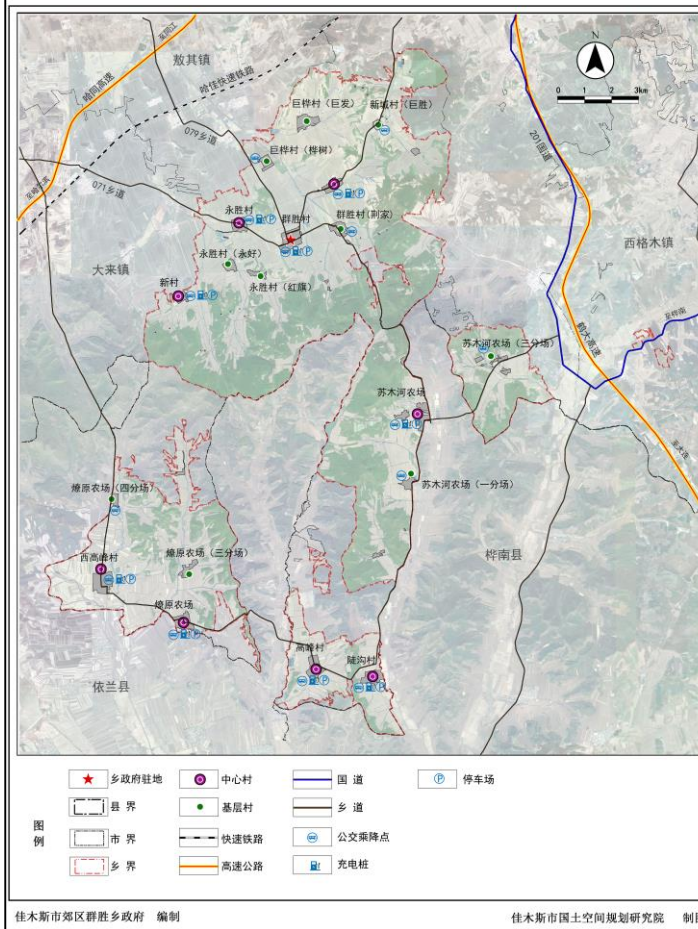
对内交通

完善内部交通网络，改善交通微循环

- 适时完善群胜乡域内路网结构
- 对通村（屯）道路进行提档升级

佳木斯市郊区群胜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综合交通规划图



构建“乡集镇—中心村—基层村”三级城乡公共服务设施体系，营造健康、舒适、便利的人居环境。

围绕“心灵有归属、交往有温度、居住有品质、就业可选择、体验更生态和治理齐参与”六个目标，立足地方实际，统筹经济能力和资源条件，结合居民需求，综合确定各类服务要素内容。

1

乡集镇

以改扩、增设为主
补短板、提升服务能级

2

中心村

以保留、提质为主要
配备服务周边村庄的服务要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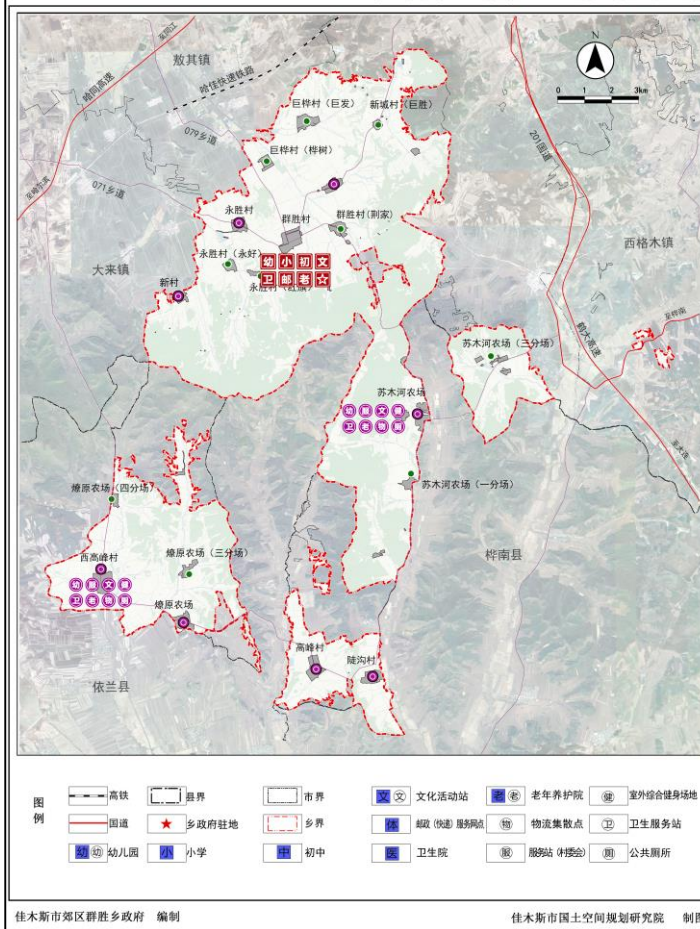
3

基层村

以保留现状为主
满足村庄日常生活需求

佳木斯市郊区群胜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乡域城乡生活圈和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图



构建“系统完善、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 给水工程

01

- ◆ 群胜乡及各村屯逐步实现24小时集中供水，加强水源地保护；
- ◆ 逐步改造供水管线，满足生产生活和消防用水要求。

◆ 排水工程

02

- ◆ 污水：群胜乡及其他村屯污水收集并经污水一体化设备处理达标后排放至水体。
- ◆ 雨水：修建雨水管道或明渠，从根本上改善农村生活环境质量问题。

◆ 供电工程

03

- ◆ 规划至2035年，乡域用电量为724万千瓦时/年。
- ◆ 供电主要接自现状200KV西格木变。镇域内500KV高压线控制60~75米宽的防护绿带；220KV高压线控制30~45米宽的防护绿带。

◆ 通信工程

04

- ◆ 按照1公里服务半径设立5G基站，农村以各行政村为单位增设5G基站，
- ◆ 实现区全域移动通信覆盖率达100%。

◆ 供热工程

05

- ◆ 加大建筑节能改造力度。
- ◆ 至2035年以生物质颗粒料为主要燃料，以满足居民取暖需要。
- ◆ 推行使用新型能源供热，如：太阳能、风能等。

◆ 燃气工程

06

- ◆ 群胜乡及与其他各村屯，采用瓶装液化石油气供应。

深入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统筹传统安全和非传统安全，健全重大风险防控体系和机制，将安全发展贯穿全领域全过程，建设基础更牢、水平更高、群众更满意的平安群胜。

防洪排涝

乡政府驻地内涝防治按照5年一遇标准执行。

消防工程

贯彻“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工作方针，完善避难场所、应急道路系统及生命线工程建设

抗震防灾

群胜乡抗震设防烈度为Ⅶ度，乡政府驻地人均疏散场地面积不宜小于1.0m²。

人防工程

建立完善的人防指挥通信系统、报警系统、医疗救护系统及后勤保障系统。

公共卫生安全

以乡政府驻地及各村卫生站为主体，完善防疫系统网络，同时应具备动物防疫处置能力。

海绵城市

建设自然积存、自然渗透、自然净化的海绵城市和低影响开发应对城市雨洪问题，最大限度减少城市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形成“水韧性安全城市”。

6

综合整治修复



- 6.1 工作目标
- 6.2 重点整治内容

坚持保护优先，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
促进生态修复，保障农业生产，改善人居环境，实现群胜乡全域生态、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严格落实上位规划，按照自然恢复为主、人工修复为辅的原则，按照保障安全、突出生态功能、兼顾景观功能的优先次序，统筹确定全镇国土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的任务、目标、重点区域、重大工程。

01

生态修复

强化水源涵养、维育山林生境

02

农用地整治

优化农业布局、提升农耕质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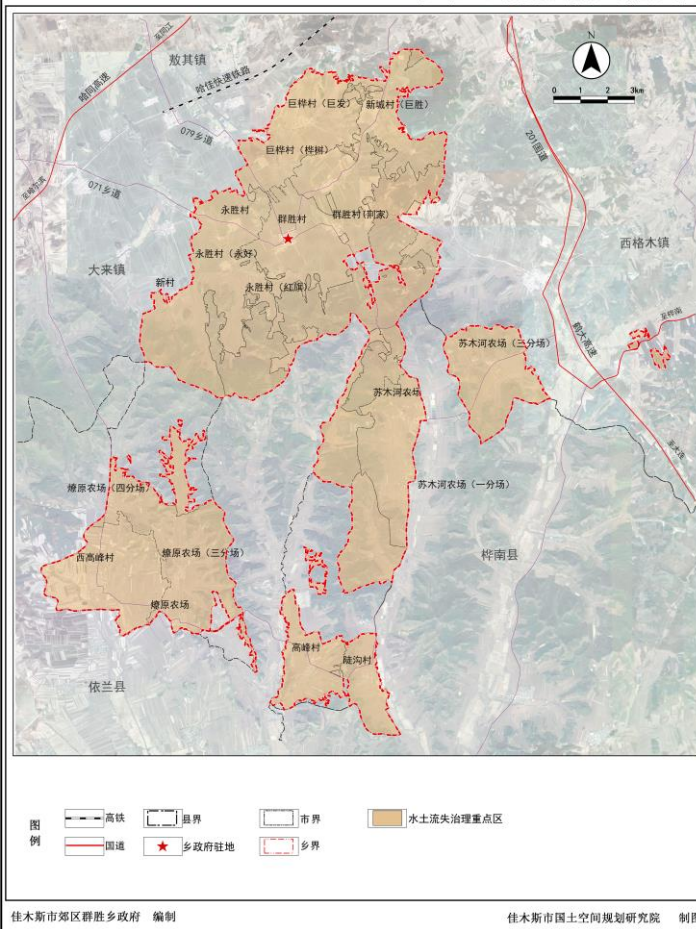
03

建设用地整治

提升利用效率、促进可持续利用

佳木斯市郊区群胜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乡域生态修复和综合整治规划图



7

乡政府驻地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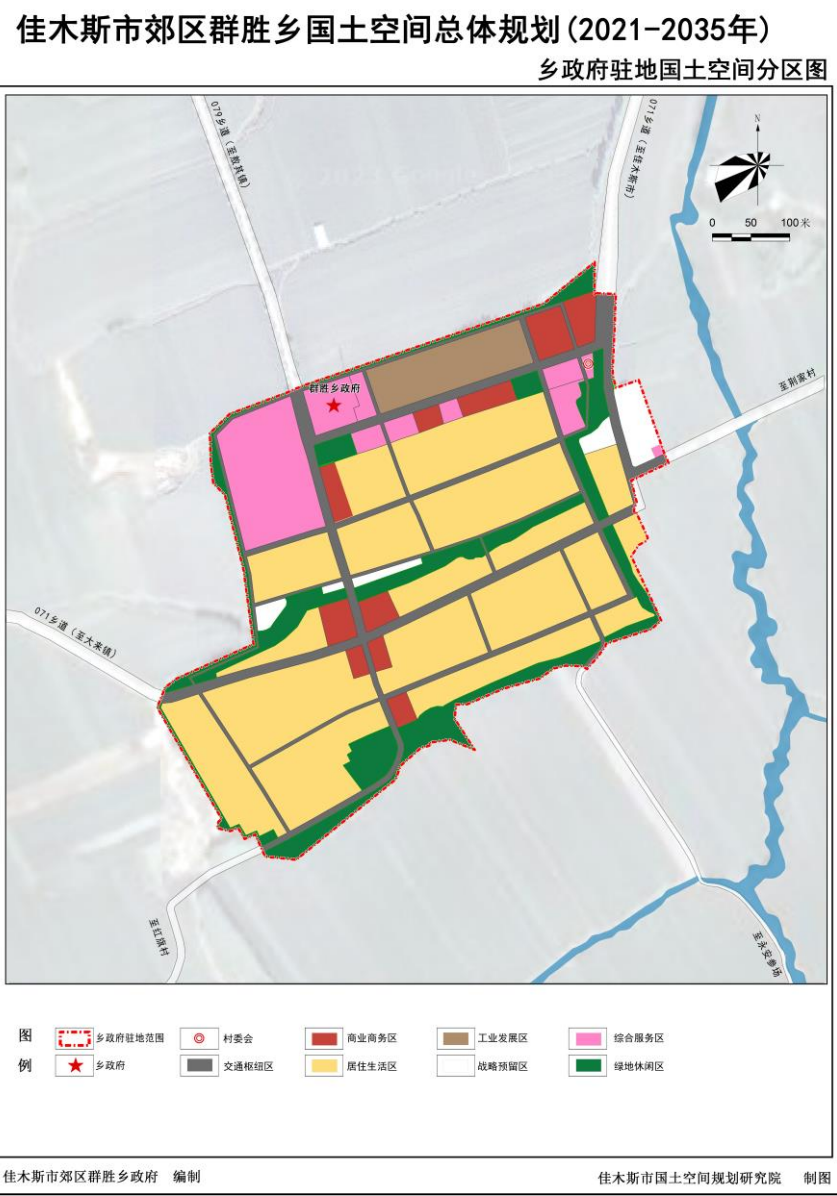


- 7.1 规划用地布局
- 7.2 “四线”管控
- 7.3 道路交通系统

- 7.4 绿地与开敞空间
- 7.5 公共服务设施
- 7.6 市政基础设施

乡政府驻地建设用地结构规划表

用地类型		现状用地面积 (万 m ²)	现状用地比例 (%)	规划用地面积 (万 m ²)	规划用地比例 (%)
居住用地		26.55	70.59	25.88	48.95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3.56	9.47	5.09	9.62
其中	机关团体用地	0.94	2.50	0.96	1.82
	科研用地	—	—	—	—
	文化用地	—	—	0.24	0.45
	教育用地	2.47	6.57	3.30	6.24
	体育用地	—	—	—	—
	医疗卫生用地	0.15	0.40	0.20	0.38
	社会福利用地	—	—	0.39	0.73
商业服务业用地		—	—	2.99	5.66
工业用地		1.03	2.74	2.27	4.29
仓储用地		—	—	—	—
交通运输用地		6.34	16.86	5.42	10.25
其中	城镇村道路用地	6.34	16.86	5.42	10.25
	交通场站用地	—	—	—	—
公用设施用地		0.13	0.34	0.38	0.72
绿地与广场用地		—	—	6.65	12.58
其中	公园绿地	—	—	4.89	9.25
	防护绿地	—	—	1.37	2.59
	广场用地	—	—	0.39	0.74
留白用地		—	—	1.59	3.01
区域基础设施、特殊用地等		—	—	2.60	4.92
合计		37.61	100	52.87	100



■ 绿线

城市各类绿地范围的控制线

乡政府驻地范围划定绿线面积 **6.64** 公顷。绿线严格按照《城市绿线管理办法》实施管控。绿线内的用地不得改作他用,原有建筑改造应不扩大现状占地规模,因市政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建设需要等情形需要修改绿线的应遵循区域绿地总量不减少、服务半径不增加、绿地系统完整的原则。

■ 蓝线

城市地表水体保护控制的地域界线

乡政府驻地范围未涉及地表水体的保护和控制,故本次规划未划定“蓝线”控制范围。

■ 紫线

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的保护范围

乡政府驻地范围未涉及历史文化街区及历史建筑的保护,故本次规划未划定“紫线”控制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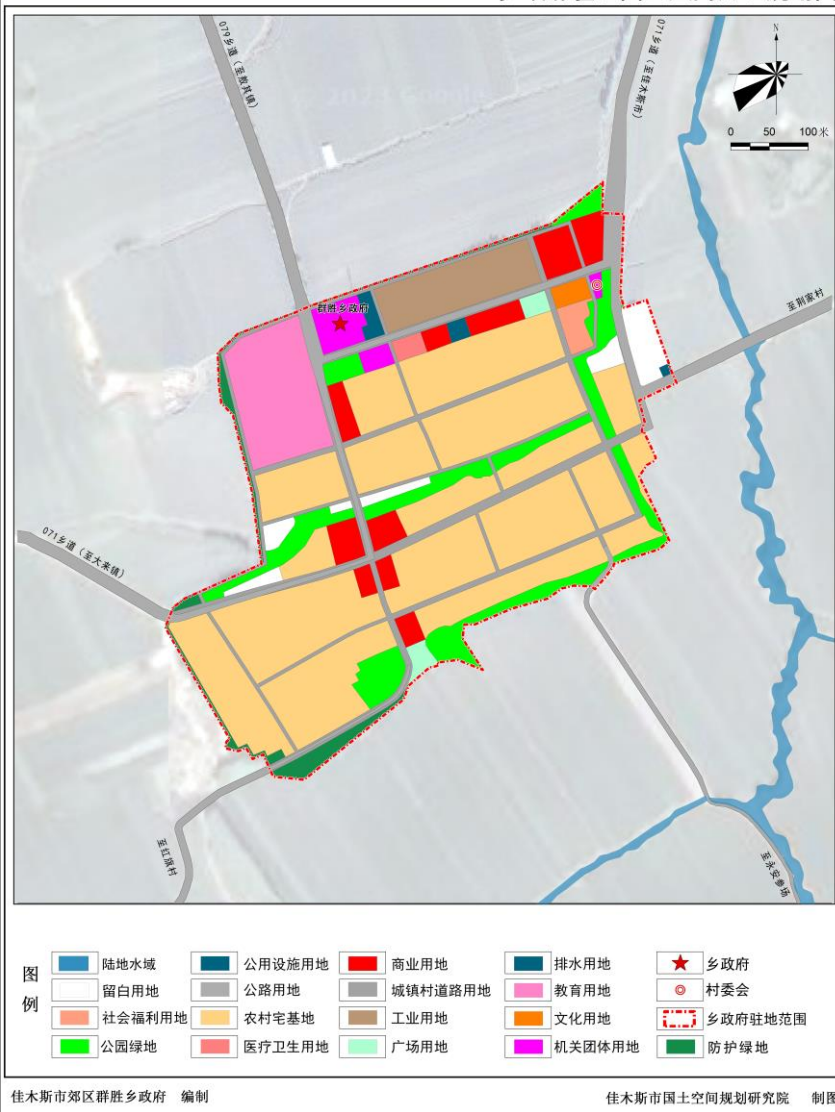
■ 黄线

城市基础设施的控制界线

乡政府驻地范围划定黄线面积 **0.38** 公顷。黄线严格按照《城市黄线管理办法》实施管控,对现有损坏或影响城市基础设施安全、正常运作的用地,应当限期整改或拆除。因城市发展和城市功能、布局变化等,需要调整城市黄线的,应当组织专家论证,依法调整规划。

佳木斯市郊区群胜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乡政府驻地国土空间用地规划图



构建“两横、两纵”的道路交通系统

“两横”

南側主干道、北側主干道

“两纵”

东侧主干道、西侧主干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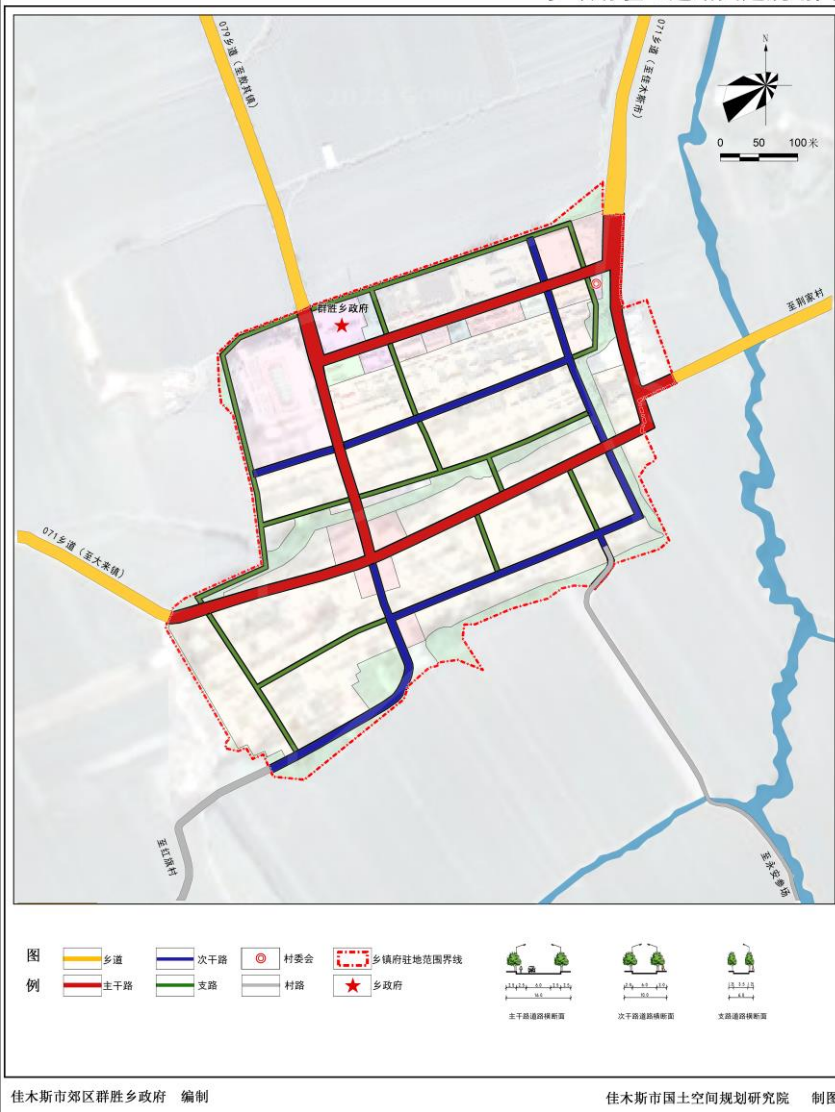
道路等级	主干路 次干路 支路
红线宽度	16m 10m 6m
道路网密度	9.6 千米/平方公里

其他主要 规划内容

- 停车场结合交通枢纽、商业、公共绿地等用地功能布置，并预留充电设施建设安装条件。

佳木斯市郊区群胜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乡政府驻地道路交通规划图



构建“两环、多点”的绿地景观系统

“两环”

规划主干路及规划范围形成覆盖全村的两个绿化环。

“多点”

公园 6 处：迎宾、陈雷、府前、中心、村南、永安
广场 2 处：敬老、活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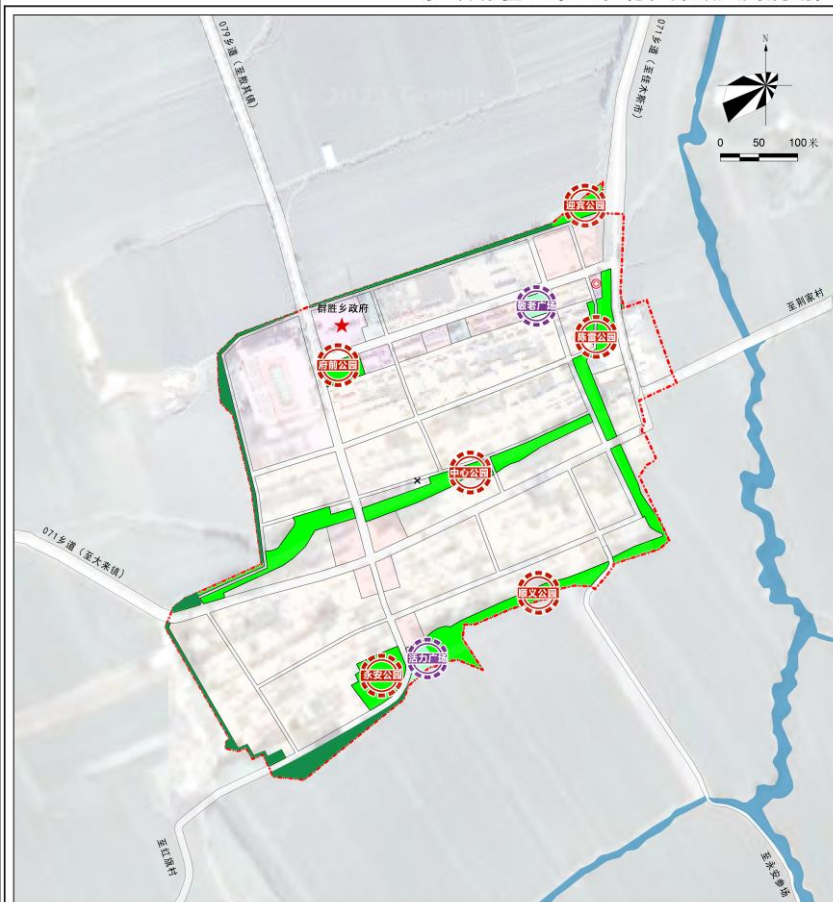
类别	用地面积 (公顷)	总用地占比 (%)	人均面积 (m ² /人)
公园绿地	4.89	9.25	22.23
广场用地	0.39	0.74	—
防护绿地	1.37	2.59	—

规划至2035年

乡政府驻地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总面积**6.65**公顷，
占乡政府驻地建设用地的**12.58%**。

佳木斯市郊区群胜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乡政府驻地绿地系统和开敞空间规划图



图例
 广场用地 乡政府驻地范围 村委会
 公园绿地 防护绿地 乡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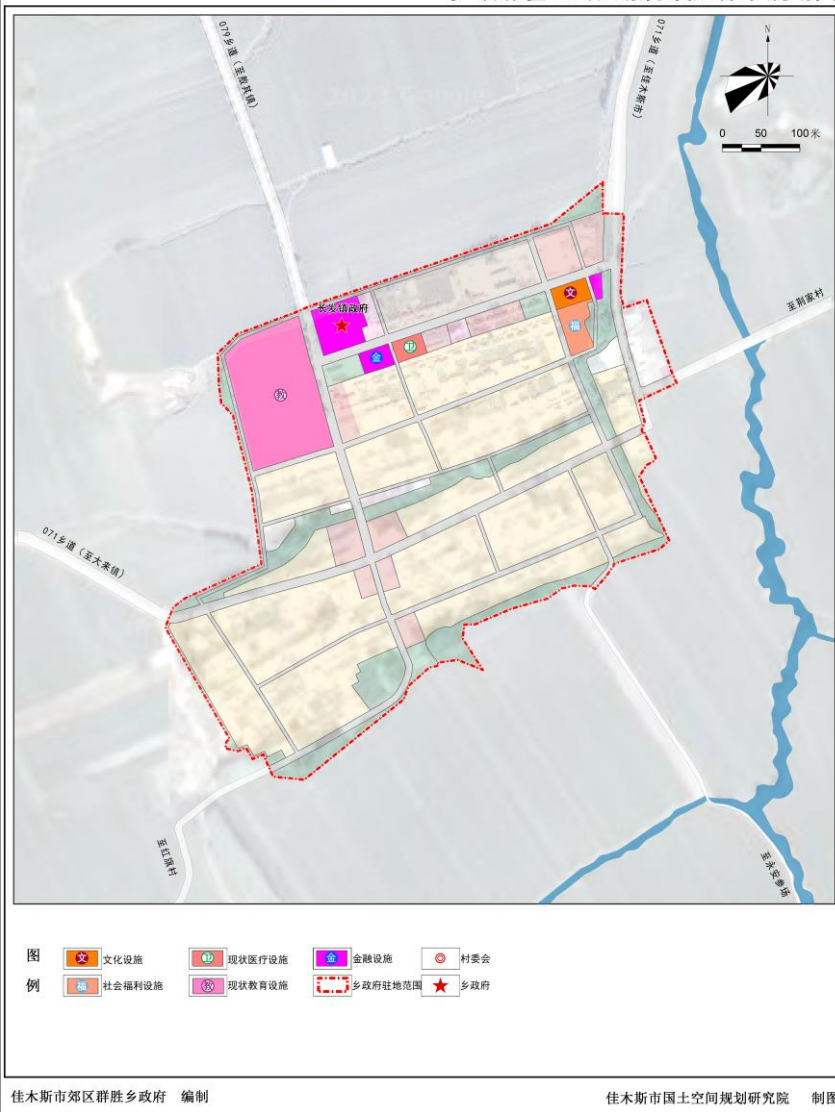
佳木斯市郊区群胜乡政府 编制

佳木斯市国土空间规划研究院 制图

类别	规划内容
机关团体	以保留为主，现状包括群胜乡政府、群胜村委会等办公用地。
文化设施	规划一处文化用地，位于村委会西侧、规划主干路南侧，丰富居民日常文化生活。
教育设施	以保留为主，现状包括1所小学（联合学校），规划结合小学用地独立开设幼儿园。
医疗卫生设施	保留一处医疗卫生用地，位于群胜乡政府东南侧。
社会福利设施	规划一处社会福利用地，位于村委会西南侧，应对老龄化趋势，加强为老服务。

佳木斯市郊区群胜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乡政府驻地公共服务设施体系规划图



类别	规划内容
给水工程	继续使用现状水厂,至2035年,单位人口综合用水量指标综合用水量取 $0.25\text{万m}^3/\text{万人}\cdot\text{天}$,规划用水量为 $550\text{m}^3/\text{天}$ 。
排水工程	规划采用雨污分流排水体制。至2035年,污水量为 $495\text{m}^3/\text{天}$,污水排至东侧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达标,雨水排至附近水体。
电力工程	以现状 500kV 群林变、 220kV 西格木变为主要电源,镇区供电以 10kV 环状中压配网为主,架空电力线路逐步改为地埋电缆。
通信工程	保留现状邮政支局及通信设施。
供热工程	供热采用分散式供热,以生物质颗粒料为主要燃料,以满足居民取暖需要。推行使用新型能源供热。
燃气工程	规划群胜乡使用瓶装液化石油气。建立一座瓶装液化石油气瓶收集点,统一到液化气配送服务储配站罐装。
其他内容	- 环卫:垃圾箱设置间隔按交通干道$50—80$米、一般道路$80—100$米、居住区主要道路100米设置。 - 消防:规划乡镇志愿消防队,位于乡政府院东侧;市政消火栓间距按不大于120米设置。

佳木斯市郊区群胜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乡政府驻地市政基础设施规划图



8

规划传导与实施



- 8.1 规划传导
- 8.2 规划实施

- ◆ 做好“**承上启下、传导落实**”工作，落实上位规划的管控要求，强化自上而下的传导体系。构建功能传导、格局传导、指标传导为核心的空间传导体系，对村庄单元管控、集镇建设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制定管控要求和传导指引。



功能传导

发展目标
发展定位
发展战略
.....



格局传导

空间格局
产业格局
发展格局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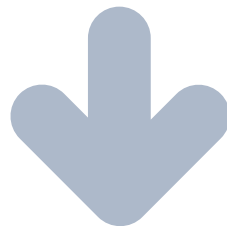
用途传导

底线管控
其他保护线
用途管制
.....



指标传导

永久基本农田
生态保护红线
城镇开发边界
耕地保有量
.....



清单传导

自然保护地
历史文化资源名录
重点建设项目
.....

确保各级规划的目标、指标、政策和管控要求能够得到贯彻落实
实现国土空间的合理利用和有效管理

加强组织保障

◆ 本规划由群胜乡人民政府负责规划实施。

- ◆ 建立政府负责、部门协同、公众参与、上下联动的工作机制；
- ◆ 成立相应的领导小组，加强人员力量配置，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强化镇村党组织在规划实施中的战斗堡垒和先锋模范作用；
- ◆ 定期开展基层管理人员的业务和政策培训，配备乡村规划师。

01

完善政策体系

◆ 制定完善相关政策，为乡镇发展创造有利条件。

- ◆ 建立区域统筹的耕地保护平衡机制；
- ◆ 探索集中居住激励政策；
- ◆ 探索宅基地有偿退出机制；
- ◆ 制定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配套政策；
- ◆ 建立全域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
- ◆ ……………

02

健全监督机制

◆ 完善规划实施动态监测、评估、预警、考核机制。

- ◆ 加强公众参与，建立贯穿规划编制、实施、监督及乡村治理全过程的公众参与机制；
- ◆ 完善规划实施动态监测、评估、预警、考核机制，将国土空间规划执行情况纳入自然资源执法督查内容，建立规划实施考核制度，实行规划实施考核结果与实施主体责任、绩效挂钩的考核机制。

03

热忱期待广大市民积极参与，提出您的宝贵意见和建议！

1、公示日期：2024年7月24日至2024年8月22日，为期30天。

2、公示方式：佳木斯市郊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jmsjqzf.gov.cn/>）

3、意见或建议反馈方式：

- 书面意见：邮寄至佳木斯市郊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佳木斯市郊区友谊路8号，邮编:154004，电话：0454-8582321、0454-6603050，信件上请注明“佳木斯市郊区群胜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意见反馈”）；
- 电子版意见：发送至邮箱（ghy95@163.com）。

4、本公示读本为征求意见稿，所有数据和内容以最终批复为准。

5、部分图片来源于网络，如涉及版权问题，请与佳木斯市郊区人民政府联系。